食堂餐饮服务外包项目

竞争性比选文件

重庆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第一章　竞争性比选公告

一、项目概况

重庆市小微企业融次担保有限公司拟采购 1 家餐饮服务供应商为公司提供公司食堂餐饮服务。欢迎有资格的服务商前来参与比选。

（一）项目名称：重庆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食堂餐饮服务外包采购项目。

（二）项目内容及限价金额：

1.服务内容：为公司食堂提供餐饮制作和管理服务，包括早、中、晚三餐，不包括食品采购，但需配合做好采购食品的收货、验货、库存管理工作。需提供工作日三餐，提供公务接待用餐以及食堂区域清洁卫生、餐具消毒等。

服务人数约 80 人，员工用餐区和食堂操作间，并配备有水电气及厨房用具、设施设备。

2.服务期限：一年。

3.服务人员:4 名(中式烹饪师 1 名、面点烹饪师 1 名、前台人员 1 名、清洁人员 1 名)。派驻员工年龄要求 55 岁以下。

(三）食堂餐饮服务供应商要求包括且不限于：

1.具有餐饮运营、管理资质。

2.派驻的人员须持证上岗,派驻团队中有中式烹饪师二级资质证书和面点烹饪师各一名。

3.派驻的人员需具有合格的健康证。

4.能完成餐饮保障任务及因特殊任务或其他工作需要而临时下达的保障任务。

5.服务商管理规范,质量管理、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制度健全。

6.能合理搭配膳食，能主动创新菜品，不断提升菜品质量。

7.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确保食品质量，杜绝发生食品安全事件。

（四）项目限价：38 万元/年。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并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金 100 万元以上，且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餐饮服务或餐饮管理。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若单位已办理了三证合一或一证一码，则只需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或一证一码证书副本复印件，无需提供相关的三证），须加盖鲜章

（二）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餐饮服务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三）投标人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 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具有至少一个以上金额不低于 50 万元的国有机关企事业单位餐饮服务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鲜章)。

（四）信誉要求

1．被有关行政部门暂停投标资格，不得参与投标，否则做否决投标处理；未被暂停投标资格的，投标人应提供未处于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的真实性承诺书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2.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 日止，食品安全事故和

其他安全事故为0,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承诺书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三、其他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或分包。

四、比选文件获取

投标人在投标时间截止前可登陆重庆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cqxwdb.com/）下载比选文件。

五、比选文件递交

（一）比选文件递交时间：2022年10月20日18：00前。

（二）比选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洪湖西路18号12幢（可邮寄）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三）比选时间：2022年10月21日14：30.

联系人：尹老师

电　话：023-86312313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洪湖西路18号12幢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比选项目名称	重庆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食堂餐饮服务外包
2	服务地点	重庆市渝北区洪湖西路 18 号 12 幢
3	服务标准	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4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详见比选文件第一章要求
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6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7	分包	不允许
8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允许投标人为证明自己的实力和能力提供另外的资料。
9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按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的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10	最高投标限价	有，最高投标限价：38 万元/年元，投标总价超过此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为废标。
11	比选保证金	不要求
12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1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14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正本份数：1 份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1 份 是否采用电子招投标：否
15	比选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	需要，分册装订要求:纸质版比选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页码，如投标文件无法装订成一册时，可视具体情况分册装订，但须注明册数。
16	比选文件装袋密封要求	纸质版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17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项目名称）比选项目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2022 年月　　日时分前不得开启
18	比选截止时间	2022 年 10 月 20 日 18：00
19	比选文件递交地点	重庆市渝北区洪湖西路 18 号 12 幢
20	是否退还比选文件	否
2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重新招标： ①比选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②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③依法必须进行比选的项目的部分投标被否决，导致有效投标人不足三个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否决所有投标。2、二次比选或不再招标：重新比选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按法定程序开标和评标，确定中标人。 3、比选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正文不一致的以前附表为准；本比选文件最终解释权归小微担保公司。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table>
<tr><th colspan="2">评审因素</th><th>评审标准</th></tr>
<tr><td colspan="2">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td><td>投标报价：20 分
商务部分：40 分
技术部分：40 分</td></tr>
<tr><td colspan="2">报价部分（20 分）</td><td>1.比选人设有最高限价的，高于最高限价，此报价文件无效。2.各投标人报价平均分为基准分。每增加 5%扣 0.5 分，每减少 5%扣 0.5 分，扣分不超过 5 分。
以上计算取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td></tr>
<tr><td rowspan="2">商务部分
（40 分）</td><td>服务业绩
（20 分）</td><td>投标人提供近 3 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年合同金额达到 50 万元及以上的国有机关企事业单位餐饮服务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国有机关企事业单位业绩的得 4 分，最多可提供 5 个业绩，不提供或提供除国有机关企事业单位餐饮服务项目业绩的不得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鲜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金额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列明金额为准；若合同中不能反映以上要求的业绩所包括内容的，则须开具为其服务过的客户盖章的证明书）</td></tr>
<tr><td>认证体系
（18 分）</td><td>投标人取得的管理体系认证：
1.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3 分）
2.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3 分）
3.OHASA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系;（3 分）
4.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3 分）
5.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认证；（3 分）
6.获得重庆市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检查结果公示 A 级证书。（3 分）
每取得一项得分，未取得不得分（提供复印件加盖鲜章，原件备查）</td></tr>
</table>

	企业实力 （2分）	配置服务人员获得过市烹饪协会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荣誉，每提供一个得1分，共2分（提供复印件并加盖鲜章，原件备查）。
技术部分 （40分）	人员配置 （10分）	比选单位在满足比选文件人员配置的基础上，厨师（面点师）具有中式烹调（面点）师职业资格证高级及以上的，每提供一个得5分，最多得10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服务方案 （30分）	1.项目方案（10分） 针对本项目招标要求及项目实际情况，设计适合本项目的餐饮方案，方案优得10分，方案一般得5分，方案差得2分。 2.食品加工（5分） 食品加工流程清晰，加工规范科学合理得5分；流程不清晰，无相应规范的得2分。 3.环境与设施、设备管理（5分） 环境与设施、设备有完善的清洁维护报备制度的得5分，制度不完善的得2分。 4.突发情况的应急处理预案（5分） 对各种突发情况有着科学且切实可行的应急处理预案，预案质量优得5分，预案质量一般得2分。 5.其他管理制度（5分） 分别从餐饮质量、服务规范、操作流程、卫生安全和自身优势特点等进行阐述、响应和安排，制度完善、科学合理、响应及时得5分，管理制度不完善，未完全满足要求的得2分。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竞争性比选文 件

投　标　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资格审查部分资料
四、商务部分资料
五、技术部分资料
六、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

比选人：_____

1、1、根据你方项目的比选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踏勘现场和研究比选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及有关文件后，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小写）元投标报价，服务期月，并按比选文件合同条款要求提供相关服务。

2、我方已详细阅读全部竞争性比选文件，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竞争性比选文件约定的合同工作内容。

4、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达成另外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6、（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年月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_____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双面）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三、资格审查部分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电 话	
成立时间				
企业资质等级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帐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

（二）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业主	工作周期	合同费用（元）	备注

备注：1、多个业绩的，投标人自行增加相应表格。

2.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条规定及评标办法前附表相应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三）主要工作人员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工作年限	项目中拟任职	备注

（四）信誉资料

信誉要求由投标单位自行声明，格式自拟。

（五）资格审查部分其他资料

投标人须按照比选文件第一章“3、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四、商务部分资料

五、技术部分资料

六、其他资料（如有）

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证明材料及评分办法中商务部分要求的其他相关证明材料等。格式自拟。